

技术标准和服务要求

一、技术标准

（一）具体技术指标要求

所投的平板电脑均选用国产品牌。

带“★”的技术参数为核心指标，不满足该指标为无效投标。

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可证明核心指标的证明材料，并注明该指标材料所在章节。证明材料形式不限于权威机构颁发的证明材料（影印件）、产品规格表、产品宣传彩页、技术白皮书、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、说明书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材料。投标单位对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果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现有虚假证明材料，有权废除投标单位的投标资格。

1. 建设内容

主要包括搭载国产系统的平板电脑 676 套。

2. 采购清单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	备注
1	平板电脑	676	套	含皮套和耳机

3. 主要技术参数

序号	名称	参数要求
1	硬件参数	<p>★1. 处理器为 ARM 架构，处理器核心数 ≥ 八核，大核单核最高主频 ≥ 2.4GHz，内存 ≥ 6GB (LPDDR5 RAM)，存储 ≥ 128GB (UFS3.1)</p>
		<p>操作系统基于 Android 11 及以上开发的系统或 Harmony 2.0 及以上系统；</p> <p>★2. 11 英寸 ≤ 屏幕尺寸 ≤ 12.3 英寸，屏幕分辨率：≥ 2000*1200，屏幕刷新率 ≥ 120Hz；</p> <p>3. 屏幕色彩：≥ 1670 万色；</p> <p>4. 屏幕对比度：≥ 1400:1；</p> <p>5. 多点触控：≥ 10 点；</p> <p>6. 亮度：最大屏幕亮度值 ≥ 400nits；</p> <p>7. 屏幕类型：IPS 屏或 OLED 屏；</p> <p>8. 前置摄像头：≥ 800 万像素；</p> <p>9. 后置摄像头：≥ 1300 万像素；</p> <p>10. 接口：Type-C 接口、pogo-pin 接口（支持数据传输、连接外部设备）；</p> <p>11. WIFI：支持 802.11 a/b/g/n/ac/ax 无线协议；</p> <p>12. 蓝牙：支持蓝牙 5.2 及向下兼容；</p> <p>13. 后壳材质：塑胶、铝合金、碳纤维、玻璃纤维或其他金属材料；</p> <p>14. 麦克风：内置麦克风 ≥ 2 个；</p> <p>15. 扬声器：内置扬声器 ≥ 4 个；</p> <p>16. 传感器：重力感应器、环境光传感器、霍尔传感器；</p> <p>17. 机身厚度：机身厚度 ≤ 7.5 毫米（除摄像头以外的其他区域）；</p> <p>18. 机身重量：≤ 520g；</p> <p>★19. 电池容量 ≥ 7500mAh（锂聚合物电池），充电功率 ≥ 20W，产品认证：国家强制认证 CCC。</p>

(二) 样品要求

为保证产品质量，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提供本次招标设备样机，根据要求进行技术指标的测试，如不能按时提供或者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，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。

(三) 实施人员要求

★中标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安排服务团队实施部署。服务团队要求设置项目总负责人、项目经理及实施人员。团队所有成员

任职或上岗条件必需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相关规定。本次项目实施需配备一名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原厂工程师。（需提供近6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）

（四）生产及安装调试等要求

安装调试需遵循招标方相关规范要求。

（五）供货、安装周期及交货地点要求

1. 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交付，交付地点为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采购单位指定地点。

2. 项目验收前，中标方需向招标方提供编制成册的产品清单、测试报告、用户手册、系统软件、操作手册（含软件详细的安装步骤）等各种资料（含电子文档）。

3. 根据国家安全相关要求，本项目所有采购货物必须为国产品牌，不接受国外品牌产品。

二、服务要求

（一）售后质保、培训等要求

质保要求：

1. ▲质保期3年及以上，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。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的服务包括：硬件维修维护、软件升级、系统解锁、系统重置等。

2. 质保期内，提供7×24小时用户问题响应，响应时间不超过30分钟，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4小时，紧急故障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。

3. 质保期满后，中标方应根据招标方要求，参考市场价标准，以年服务费不高于采购合同价的标准继续提供质保服务。

培训要求：

中标方免费提供全方位技术培训，包括安装服务、指导服务；根据招标方要求在现场提供设备使用指导，确保招标方运维人员具备产品系统运维能力；安装完毕后提供详细的操作演示视频、中文技术文档等。

（二）保密要求

1. 投标人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，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。同时，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招标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。

2. 中标方必须做出保密承诺，并与招标方签订保密协议后方可签订合同。

（三）报价要求

1. 报价应包含硬件、软件、定制、调试测试、税费等所有费用；中标方实施人员在项目实施及售后维护过程中的差旅费、食宿费等其它费用由中标方负责。

2. 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提供报价表，包括单价、数量和价格合计。每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，并承诺后续项目扩容时，以不高于合同标明的价格进行供货。价格单位为人民币，报价以外的其他费用不另行给付。

三、投标（报价）人资质要求

（一）资质要求

1. 具有企（事）业法人资格（有行业特殊的银行、保险、电力、电信等法人分支机构，会计师、律师等非法人组织，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法人除外）。

2. 国有企业；事业单位；单位；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（含港澳台）独资或控股企业，国内市场无类似或可替代产品的企业除外。

3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
5.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200 万元以上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。

6.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、采购暂停名单，未在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内，未被政府主管部门列入违法失信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。

7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。生产型企业的生产场经营地址或者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员（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监事）之间存在近亲属、相互占股等关联的，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。近亲属指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。

8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9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10. 投标人应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

(二) 投标人需准备资料要求
无。

四、验收、付款及其他内容

(一) 验收方式

按照采购技术指标以及合同要求进行项目验收。

(二) 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对公转账。所有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招标方支付 95%合同款，剩余 5%合同款作为质保金，待质保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（无息）。

五、采购方式

公开招标（综合评分法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郭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5-80839772

七、监督电话

监督人：耿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5-80838287